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T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2)

盈利警告

本公佈由KT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13.09條及香港法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 (定義見上市規則) 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為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4月9日的內幕消息公佈向本公司股東 (「股東」) 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根據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的初步評估，與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比較，預期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可能錄得非常大幅下降，主要原因載列如下：

1. 本集團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產品銷售較2014年同期錄得整體下降約309,000,000港元，乃由於其部分俄羅斯客戶先前所下若干訂單因俄羅斯不利經濟環境影響而意外取消所致。
2. 其中一名主要俄羅斯客戶延遲未付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相應地，考慮到該俄羅斯客戶於2016年3月前結算全部未付貿易應收款項遇到的困難後，本集團為貿易應收款項作出約8,600,000港元的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出口信用保單向其出口信貸保險人傳達該事件，及就該等應收款項與銀行展開無追索權保理程序。本集團所投保的出口信用保單，涵蓋就業務風險、政治風險、延遲償付及債務人清盤所產生損失的90%，惟保單另有規定者除外。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尚未最終確定。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的初步評估而提供，而該賬目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本公司仍正就本集團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與本公司核數師進行最終確定。本集團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預期將於2015年6月刊發。

同時，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KT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紀若鵬

香港，2015年5月18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紀若鵬先生、李文俊先生及紀若麟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鐵翔先生、陳志權先生及盧振邦先生。